

彰化縣推行

社會福利概況報告

周仁欽

壹、前言

我國民生主義社會建設的目標是在建設一個均富、安和、樂利的社會，加強辦理社會福利措施是實現社會福利政策的具體方法，為當前政府重要施政，負有建立國家社會安全制度、促進經濟與社會均衡發展，以增進人民的福利，改善人民的生活，奠定反共復國基礎的重大使命。

本府為貫徹推行此一社會福利政策遵循上級指示，將有限經費（都市平均地權實施後所增收地價稅與土地增值稅部份財源設置社會福利基金、專款專用），把握重點，集中使用，以貧民及一般低收入民衆為實施對象，以消除貧窮務使貧民直接受惠，並以迫切需要者為優先，同時採社區發展方式配合小康計劃，促進民生建設為重點，研訂分期實施計畫，集中全力向着：「消滅貧窮」與「防止貧窮」兩大途徑之上，積極推展，在工作推行時着重

——發揮團隊精神：使各機關學校執行工作能上下密切配合發揮整體力量達成任務。

——發揚社會仁愛服務精神：運用社會廣大力量參與配合支援。

——激發貧民自立自強的精神：鼓勵貧民以人窮志不窮，能自己把握良機振作起來，去除依賴心理，接受政府小康措施自立自強。

——並配合輿論界的宣導，從這四方面的力量互相配合來達成目標。

數年來本縣推行社會福利措施在上級正確領導與黨政各級組織密切配合，並運用社會廣大力量與仁愛互助精神熱烈響應支援贊助，故工作推行甚為順利成效至為可觀，當然我們更應努力，使百尺竿頭，更進一步。

茲將社會福利措施中心工作（推行社區發展配合小康計畫）推行情形提出報告，敬請指教。

貳、推行社區發展

近年來所積極推行的社區發展，乃貫徹民生主義現階段社會福利政策的重要措施，亦為綜合性之地方福利建設，採以社會運動之方式，啟發民衆自動、自發、自治精神，動員民衆本身力量，配合政府行政措施，共謀人民福祉，此一結合民衆，政府與社會各方面力量，就是要改善民衆生活，消除憐亂、消滅貧窮、促進社會建設、建立安和樂利的社會單元，使人人有現代化的生活環境。

甲、建設目標

- 一、完成社區基礎建設，以消除憐亂、美化環境。
- 二、實施生產福利建設，以消滅貧窮、改善民生。
- 三、推行精神倫理建設，以端正風氣、重建道德。

乙、社區規劃

一、社區劃分：以自然形勢及居民之共同需要，為劃分之依據，並盡量與村里行政區域一致。如因實際需要時，一個村里得劃分為二個社區，一個社區亦得包括二個以上村里。

二、本縣廿六鄉鎮市五七八村里，除市區中心另以都市計畫建設外其餘經規劃為四〇二社區，自民國五六年起實施建設發展至今(卅)年度已完成三〇〇社區。

丙、實施要領

一、以社區民衆為主體選舉產生社區理事會負責推動社區一切工作，由社區民衆直接參與意見，貢獻力量，參加工作改善自己生活，請政府各部門共同補助，給與技術協助，經費援助精神獎勵。

二、以貧困墮落地區優先實施，逐步推廣普及全面。

三、社區發展，以基礎工程，生產福利、精神倫理，三方面建設併重推行，朝着「人盡其才、地盡其利、物盡其用、貨暢其流」之大目標邁進運用社區各種資源，充分利用社區人力、物力，並配合政府各部門業務，繼續擴展。

四、每年指定一——三鄉鎮舉辦示範觀摩，採長補短研討改進。

五、以鄉鎮與鄉鎮、社區與社區以競賽方式推行。每年考核評判，優予獎勵，以鼓舞民衆情緒。

丁、工作項目

一、基礎工程建設：

- (一)改善社區環境；
1. 興建排水溝。
2. 興建巷街道路鋪設柏油或水泥路面。
3. 興建給水設備(包括開鑿深井、淺井，設置簡易自來水或接裝自來水)。

4. 修建廁所、浴室及垃圾箱桶、垃圾轉運站。
5. 改善家戶衛生(包括採光、通風、水泥地面、廚房)。
6. 設置圍牆、栽種花木、綠化社區。

7. 改善牛欄、猪舍、畜舍及堆肥舍。
8. 維持街道及環境清潔。

- (二)改善交通道路：
1. 修築或拓寬社區對外交通道路，並視實際需要開闢新道路。
2. 設置交通安全標誌。

3. 養護及檢查。
- (三)改善防洪設施：
1. 修築防堤護岸。

2. 修築及維護水防道路。
3. 堆置土石牛。
4. 清除河川障礙物。

- 二、生產福利建設：
- (一)改進生產及農耕技術，農作物改良、病蟲害防治。

- (二)從事公共造產，加強水土保持及土地開發利用。
- (三)提倡家庭副業及手工藝，舉辦各種合作事業

，並兼顧成品運銷。

- (四)指導改良家禽之飼養及園藝果樹之種植。
- (五)鋪設晒谷場、興建堆肥舍、飼料窖、沼氣池。

- (六)辦理婦女兒童青少年福利事業、治家育嬰主任縫紉。

- (七)推行計畫家庭及婦幼衛生、家庭衛生指導。
- (八)設立托兒所。
- (九)興建國民住宅、小農住宅及整修貧民住宅。

- (十)辦理各種技藝訓練、輔導失業民衆就業。
- (十一)辦理各種互助服務加強醫藥急難災害及貧民救濟。

三、精神倫理建設：

- (一)興建社區活動中心。
- (二)設置康樂台。
- (三)設置社區圖書館、閱覽室。
- (四)設置小型體育場。

- (五)設置小型公園、兒童樂園。
- (六)推行國民生活須知。
- (七)推行禮儀範例。

- (八)表揚好人好事及從事敬老尊賢、崇尚孝道。
- (九)辦理各種民衆補習教育。
- (十)倡導體育康樂及文教活動。
- (十一)提倡正當娛樂，組織音樂會，舉辦武術及傳統舞蹈活動。

- (十二)加強各種基層民衆組織及其活動，如里民大會、敬老會、婦女會、四健會、後備軍人小組社區、童子軍社區服務站等。

戊、歷年來主要成果

一、已建設完成設區數：三〇〇社區（迄六十七年度）

二、因社區建設而改善偏僻落後地區的民衆生活環境有三五五村里。

三、受益戶數：九九、三〇八戶。

四、受益人數：六〇九、五七八人。

五、給水設施：

(一)新建自來水塔一、一四一個。

(二)新建深井四九七口。

(三)新建淺井九、三八二口。

六、衛生設施：

(一)新建廁所：一三、〇五五座。

(二)修建廁所：一、五一二座。

(三)新建浴室：三、七五五座。

七、興建排水溝：七三〇、五〇二、五〇公尺。

尺。

八、興建柏油巷道：一、八五九、二九〇、五二平方公尺。

二平方公尺。

九、興建社區活動中心：二八九幢。

十、興建圍牆：二六二、二三四公尺。

十一、整建兒童樂園（小型公園及小型體育場）二二四處

十二、整頓家戶衛生設備：

(一)鋪裝家戶水泥地面：一三三、二四二平方公尺。

(二)粉刷家戶牆壁：一八九、〇〇三平方公尺。

尺。

(三)新設門窗：一〇、六四八個。

四、垃圾箱及堆肥槽：四、三七九個。

五、家戶衛生臉盆架：六、六五六隻。

十三、歷年來社區發展公共建設使用經費五〇九、九八九、六五八元及成果總值：

(一)政府補助：二四九、五八三、七六六、一九元佔（四八·九三%）

1. 中央補助：三三、七五九、五二一、〇九元。

2. 省府補助：八一、六九二、九六一、五〇元。

3. 縣府補助：五八、二二四、二六〇、三〇元。

4. 鄉鎮補助：七五、九一七、〇二三、三〇元。

(二)民衆配合：二六〇、四〇五、八九一、八九元佔（五一、〇七%）

1. 居民配合款：二〇五、九一七、五八七、〇九元。

2. 貢獻財物：五四、四八八、三〇四、八〇元。

(三)義務勞動出工之折算代金：三二三、五七二、三一六、〇〇元

建設成果總值：八三三、五六一、九七四、〇八元。

總之，推行社區發展，不祇是以生活建設來實現民生主義，更以社區自立、自治自強來實現民權主義及以社區爲固有文化與傳統民主精神之堡壘，

來實現民族主義，因而可知，社區發展工作在紮根，就是建設台灣爲三民主義模範省的工作在成長。今後應以既有的基礎，當百尺竿頭、更進一步，由實驗示範而加強推廣與維護，使每一社區不僅是健全的社會單元，更是貫徹重要施政的根本，實施三民主義的基石，而達成大同社會之理想。

叁、推行小康計畫

本府自民國六十一年推行小康計畫工作，六年以來，在上級指導，由於全縣各機關、學校、社團的支援，將有限經費、把握重點、集中使用，以貧民及一般低收入民衆爲實施對象，採取社區發展方式配合小康計畫，訂定分期實施計畫，集中全力做到：「消滅貧窮」與「防止貧窮」目標去努力，小康計畫實施前全縣一、二、三、級貧戶共有四、二二二戶、二一、九一七人，經六年來採取有效實施，針對致貧原因，個別輔導，至六十七年三月二十日已全部完成輔導脫離貧戶，目前正擴大小康計畫實施對象，照顧低收入戶，改善其生活。

六年來主要成果

一、擴大救助、收容、安養

(1) 老弱無依一級貧民護送公私立仁愛之家就養者，計有一〇七名

(2) 協助殘障兒童送往振興醫學復健中心治療並裝配義肢計有二〇六名，贈送輪椅六十二人。

(3) 護送殘童入各公私立救養機構就養者計有八四名。

(4) 護送精神病貧患入公私立養護所就醫者計有

一三〇名。

(5) 一級貧民家庭補助二、八五八戶，四、一七七人，發給生活補助金一〇、二三六、三〇〇元。

(6) 貧童家庭補助計八七〇人次，發給生活補助金二、〇七八、〇〇〇元。

(7) 協調彰化家庭扶助中心扶助貧童七、〇二一人次，發給生活補助金二二、五一七、九一二元。

(8) 貧民施醫：住院七、二二二人次，門診三三〇、六一三人次。

(9) 貧苦同胞急難救助二、〇六七件，發放救助金一、二一二、八四〇元。

(10) 貧困後備軍人急難救助六、三二四件，發放救助金三、六三八、七七六元。

(11) 發動社會力量照顧孤苦無依貧胞計一八六戶、二四八人。

(12) 三節慰問貧民及低收入戶一五、三六二戶，發放款物一〇、三〇四、六四二元。

二、輔導生產及輔導就業與訓練：

(1) 輔導低收入青年就業六、〇一四人。

(2) 辦理以工代賑一、八〇二人。

(3) 辦理貧民職業訓練四五四人。

(4) 辦理客廳即工場，輔導手工業生產計一七、六五〇戶。

(5) 辦理貧民創業貸款一五七戶，貸放二六二萬六千元。

(6) 貧農生產貸款二二六戶，貸放九八萬四千五百八十元。

三、興建整修貧民（包括低收入戶）住宅：

(1) 興建貧民住宅一、一七八戶，受益者七、一四一人補助經費：三五、五九四、六〇〇元捐助及自籌配合：三二、六四〇、七〇六元。

(2) 整修低收入戶住宅八五八戶，受益者七、九三三人補助經費：五、八二九、七七五元捐助及自籌配合：四、七九一、一六五元。

四、擴展村里社區托兒所：

爲使農村幼兒，接受良好教保及使其母親免受拖累，而能參加農作及家庭副業，增加收入改善生活，利用社區活動中心舉辦托兒所。

全縣共辦一九二所設二二〇班，收托兒童九、九七三人。

五、舉辦小康計畫自強夏令營：

(1) 舉辦小康計畫自強夏令營二期，結業學員九十六名。

(2) 舉辦仁愛青少年自強夏令營三期，結業學員三二二名。

(3) 舉辦仁愛少年自強夏令營三期，結業學員三二〇名。

六、發動社會力量配合仁愛救助活動：

本府經常發動各機關、學校、社團、廠場、及企業組織，發揚慈善家的胸懷以「愛心」和宗教家幹勁的「熱心」及「耐心」——跑斷腿——說破嘴——多動腦筋——做到無中生有，以運用社會廣大的力量，與社會仁愛互助做支援，熱烈響應和贊助

動款物，計達新台幣七、〇九一、八五二元，足證社會各界已能充分發揮仁愛互助美德，可謂做到省

府主席指示推行小康計畫，應發動全民的力量來辦理之理想。

七、輔導自強戶及低收入：

本縣雖自民國六十七年三月三十日，已全部消滅貧戶，自目前列冊有案，自強戶有六五六戶，低收入戶有四〇一戶，亟須繼續予以經常照顧其生活，其輔導方式是經常派員訪視追蹤，遇有困難，立即協助解決其困境並將採取十項有效，措施如左：

(一) 沒有依靠的——予以收容，認養使其生活得到照顧。

(二) 沒有職業的——授以技藝訓練，輔導就業參加生產。

(三) 沒有資本的——給予各項創業貸款，使其能够自食其力。

(四) 無法升學的——給予助學獎學貸款，使其順利完成學業。

(五) 罹患疾病的——補助其醫藥費，使其早日康復工作。

(六) 患精神病的——分輕重病，收容養護，以盡社會安寧。

(七) 肢體殘障的——幫助其重建，授技藝訓練，使殘而不廢，自謀生活。

(八) 沒有住屋的——撥款補助，興建或整修，解決其全家居住問題。

(九) 遭遇急難的——隨時發生，即時濟助，務使解決其迫切需要。

(十) 自立自強的——個別追蹤輔導，隨時派員訪視，發生困境，隨時協助解決，以防止再淪爲貧戶。